

《渭南市社会福利院精神病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

2018年9月2日，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主持在渭南市临渭区召开了《渭南市社会福利院精神病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项目建设单位（渭南市社会福利院）、报告表编制单位（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有关专家共9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组成了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前，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组织部分专家和代表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和周围环境敏感点。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筹建情况的介绍，报告表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精神病所建设项目位于渭南市中心城区西南京路西段35号现有渭南市社会福利院内西侧中部，中心地理坐标 N34°30'14"，E109°28'38"。社会福利院西侧为陶瑞小区，北侧隔西南京街为原源小区，东侧隔商铺为鑫源大厦，南侧为豪润御城小区。社会福利院总占地面积 13092.62m²。

精神病所项目北侧及南侧为福利院家属楼，东侧为福利院老年公寓，西侧隔福利院围墙为陶瑞小区。占地面积为 2200m²，总建筑面积为 20321.2m²，为“L”型建筑。精神病所整体为 1 栋地上 15 层，地下 2 层的精神病所，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建设规模为床位 480 张，可居住 480 个精神病人，包括现有精神病所 170 个精神病人。

本项目总投资 4320 万元，其中环境工程投资 1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44%。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见表 1。

表1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项目组成	建筑面积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服务用房	1065.57m ²	位于项目1层。主要用于入院人员的接待、登记和查询。包括接待厅（含查询、登记）、值班室（含监控）等。	新建
	生活用房	10655.7m ²	位于项目6层至15层。主要为精神病人提供生活供养和服务。包括各类居室、卫生间、盥洗室、浴室、护理值班室、管理值班室、公共餐厅、理发室、储藏室等。	新建
	教育活动	2499.5m ²	位于项目2层至5层。主要为精神病人提供必要的文体娱乐活动、基本医疗康复服务和餐饮服务。包括休闲娱乐、康复治疗及工作人员的业务用房和餐厅。餐厅位于项目3层。	新建
	医疗康复用房	1762.84m ²		
辅助工程	地下建筑	4337.59m ²	地下两层，负1层主要布置有管理用房、附属用房，负2层建设地下停车场，可容纳汽车72辆。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	依托社会福利院现有供水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
	供电	/	依托社会福利院现有供电系统，就近由城市高压公网接入；本项目另配置一台50KW柴油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位于地下一层。	依托现有
	供热	/	依托社会福利院现有供热系统，由渭南市市政集中供暖。	依托现有
	排水	/	依托社会福利院现有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包括餐厅含油废水）经社会福利院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西南京路城市污水管网，排入渭南市污水处理厂；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收集流入西南京路雨水管网，最终排入渭河。	依托现有
	燃气	/	依托社会福利院现有供气系统，由城市天然气公司的供气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
	制冷	/	分体式空调系统	新建
环保工程	污水治理	/	餐厅含油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现有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西南京路城市污水管网。依托渭南市福利院现有化粪池，200m ³	依托现有
	废气治理	/	油烟废气：安装油烟净化设施，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备用发电机废气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地下车库设有机排风（烟）系统及送风系统，排放高度高于2.5m。	新建

工程类别	项目组成	建筑面积	建设内容	备注
	噪声防治措施	/	采取减震、隔声措施；水泵柔性连接、减震基座等，地下设置；地下停车场出入口设置限速、禁鸣标志。	新建
	固体废物收集	/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油脂经废油脂桶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新建

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1) 废气

扩建完成后社会福利院废气主要为餐厅油烟废气、地下停车场废气、地面停车场废气和备用发电机废气。现有老年公寓餐厅废气采用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处理后的油烟浓度达到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型）的要求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精神病所三层餐厅油烟废气采用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处理后的油烟浓度达到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大型）的要求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地下停车场废气通过机械排风（烟）系统经 2.5m 的排气筒排放；地面停场的废气易扩散，对停车场环境影响较小；备用发电机仅在停电时短时间启动，因此发电机尾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很小。

综上所述，扩建完成后项目产生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扩建完成后社会福利院生活污水（含餐厅含油废水）经渭南市社会福利院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表 2 中二级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渭南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严禁外排。

综上可知，扩建完成后项目废水处理符合环保要求，对当地地表水体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是车辆进出以及机械设备、风机、泵类运行产生的噪声。备用发电机 80~90dB(A)，风机 70~90dB(A)，车辆驶入驶出产生的噪声，声级一般低于 75dB(A)。对于车辆产生的噪声可从加强管理着手，在道路及停车场位置设置指示牌加以引导，设置明显禁止鸣号等交通标志。本项目设备噪声源经设

备用房、建筑物、构筑物隔声后，场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对周围住宅区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扩建完成后社会福利院生活垃圾总产生量为 229.96t/a，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由环卫部门清运；餐厅废油脂产生量为 1.43t/a，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经采取以上处理措施后，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符合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对内外环境影响较小。

三、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的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2013年修正），本项目隶属于渭南市社会福利院，因此属于“鼓励类”中的“三十七、其他服务业 10、养老服务”的配套建设设施，且本项目已在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文号：渭发改审批[2017]72号）。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当前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环境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渭南市社会福利院院内西侧中部，为“L”型建筑。渭南市社会福利院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划拨，土地文件见附件。社会福利院西侧为陶瑞小区，北侧隔西南京街为原源小区，东侧隔商铺为鑫源大厦，南侧为豪润御城小区，周围道路畅通，均可便捷的与城市中心区域连通，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项目周边无文物古迹和风景名胜区。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选址基本可行。

3、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渭南市临渭区相关规划，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四、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全面，建设内容叙述基本清楚，环境污染因素分析详细，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但应补充、完善下列内容：

- 1、完善相关分析判定内容，补充精神病所规模设置的批复依据。
- 2、核实工程组成和建设内容，细化依托工程和可依托性，对原有环境问题

和整改要求。

- 3、说明项目的功能，细化分析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
- 4、核实固废的种类、性质和处置、暂存，细化存储环保要求。
- 5、校核投资、竣工环保验收清单和基础信息表。

五、项目实施应注意以下问题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运营管理。

根据与会代表的其它意见修改、补充。

专家组长：



2017年9月2日